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SHANGHAI ELEVATOR TRADE ASSOCIATION

沪梯协（2013）15号

关于举行 2013 年上海市电梯行业 《电梯安装维修工（四级）》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上海电梯行业各有关单位：

为加快本市电梯行业安装维修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培养选拔一批具有精湛技艺的高技能人才，在电梯行业树立技能就业和技能成长的良好社会氛围，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加强职业培训促进就业意见的实施意见》、《上海市“十二五”高技能人才发展（专项）规划》和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上海市总工会、等六家单位联合组织开展“2012-2013 上海市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的通知要求。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决定在今年举行上海电梯行业电梯安装维修职业技能竞赛活动，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服务经济发展和保障城市运行安全为宗旨，通过积极开展电梯安装维修职业技能竞赛，培养选拔出一批技艺精湛高超、行业内领先并且具备一定国际竞争力的高技能人才。以技能竞赛带动全市业内电梯安装维修企业争学技术、比拼技能、提升产品和服务质量，培育符合上海产业转型发展要求的高素质技能劳动者队伍，提升行业企业在产业优化升级中的竞争优势。在电梯行业内树立“技能就业”的良好导向，创造“技能成才”的良好环境。

二、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支持单位：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一) 竞赛组织委员会

主任：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朱明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范秉勋
副主任：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朱学铭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支锡凤
成员：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	蔡如宾
上海奥的斯电梯有限公司	梅嘉
上海永大电梯设备有限公司	许作名
日立电梯（上海）有限公司	梁东明
东芝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寺户弘之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雷元
上海房屋设备有限公司	陈泽函
上海爱登堡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李绥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韩洪建
上海三荣电梯有限公司	武剑华
上海阿尔法电梯有限公司	陆炳芳
上海崇友电梯有限公司	赵文裕
蒂森克虏伯电梯有限公司	房小滨

(二) 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主任：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彭力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梅水麟
副主任：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张茂帆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童素平

成员：吴斌、黄丽、孙骊荣、沈虹、黄勇、韩贤金、沈晓东、陈磊、谈军、戚惠民、朱荣华、许良、陈峰勇、梅平、余淼、潘志明

(三) 竞赛题目编制专家组

1. 人员组成

组长：张智敏

成员：周国兴、韩志和、杨福琪、曹国良、裘甬云、王文国、高亮、龚京涛、陈亦人、谈军、陈路平、陈元、王洪、梅平、赵志华、余淼

（四）竞赛宣传报道组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办公室、传媒部

负责人：秦炯、任爱祖

三、关于竞赛实施和竞赛项目

本次竞赛为市级二类竞赛，竞赛工种及等级为：电梯安装维修工（四级），符合市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公布的竞赛项目目录范围，相关竞赛方案经市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审核批准同意。

本次竞赛考核内容按照市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公布的竞赛考核内容的要求实施封闭命题。考核内容将在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网站-教育培训-职业技能竞赛专栏公布，请各参赛学员注意查阅。

1. 理论考试（占总分的 30%）

采用统一闭卷考试形式。参赛选手以书面答卷方式进行。竞赛题型为单项选择题和判断题，内容包括电梯基础知识、电梯维护保养及电梯故障维修处理等。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2. 操作技能（占总分的 70%）

采用问答题、口答及操作相结合的形式。包括电梯安装、维护保养及故障排除。采用按参赛选手抽签方式、分批安排比赛。比赛时间为 120 分钟。要求选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目比赛。操作熟练程度、动作标准与否、故障排除状况、安全文明操作等均作为评比依据。

3. 竞赛评定成绩

根据竞赛项目的等级和鉴定模式，确定竞赛评定成绩的计算方式。本次竞赛等级为国家职业资格四级，其鉴定模式确定为理论知识和操作技能两部分，评定成绩按理论知识成绩占 30%、操作技能成绩占 70%计算确定；评定成绩合格者，可获得相应等级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评定成绩一次有效，不予补考。

4. 赛前培训

按照本次竞赛的要求，竞赛组委会将统一组织参赛单位参加赛前培训。课时 100 小时内。

四、竞赛参赛条件

1. 具有初中及以上文化程度的电梯企业员工。
2. 正常缴金的员工，并参加商业意外险。
3. 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

五、竞赛时间安排

1. 筹备阶段：（2013 年 3 月—9 月）
3. 赛前培训：（2013 年 10 月）
4. 正式竞赛：（2013 年 11 月）
5. 总结表彰：（2013 年 12 月）

（其中：竞赛开幕式及新闻发布会 10 月；竞赛总结表彰会 12 月）

六、竞赛场所

竞赛将分理论测试和操作技能测试两大类，测试场地协会与质监局根据实际需要将与有条件的企业，在不影响企业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协商确定，并在正式竞赛前与相关单位沟通。

七、竞赛奖励办法

1、竞赛评定成绩合格者，可获得相应等级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

2、国家职业资格四级竞赛评定成绩合格且名列前 10%或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竞赛评定成绩合格且名列前 5%的选手（晋升比例可由各竞赛主办单位按照不超过规定比例的原则自行确定，晋升基数为实际参赛人数），符合以下要求，可晋升该职业高一等级职业资格：

（1）晋升后的职业资格等级不超过竞赛前所持该职业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等级的两个级别；

（2）晋升后的职业资格等级须在本市公布的当年上海市国家职业资格鉴定公告范围内（建设行业职业、实施企业内鉴定职业、行业特有职业须在国家颁布的职业标准

范围内);

(3) 最高晋升等级为国家职业资格二级, 但在校学生参加市级二类竞赛, 最高晋升到国家职业资格三级。

(4) 实际参赛人数少于 30 人的竞赛项目, 不予晋升。

3、国家职业资格四级竞赛评定成绩合格者, 在获得相应等级的国家职业资格证书的同时, 给予免除当年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复训, 直接予以办理换证。

4、本次竞赛活动另设组织奖和贡献奖, 对参与竞赛活动的相关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

八、竞赛报名方式和时间

1. 报名方式: 本次竞赛只接受单位团体报名, 企业将参赛人员名单汇总后报至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2. 联系方式: 竞赛组织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 中山北路 198 号 1309 室 邮编: 200071

联系人: 吴斌 E-MAIL:wub@sh-ea.net.cn

联系电话: 56379752-203 13916424505

联系人: 黄丽 E-MAIL:huangl@sh-ea.net.cn

联系电话: 56951469-215 13795298244

3. 报名时间: 即日起截止 2013 年 8 月 15 日

4. 报名资料(见附件: 竞赛名单汇总表) 上交截止时间: 2013 年 8 月 15 日

5. 报名费用 150 元/人。(包括鉴定费、讲义费等)

上海市电梯行业协会

2013 年 7 月 11 日